

证券代码：300037

证券简称：新宙邦

公告编号：2020-082

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桂文女士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覃九三先生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<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>及摘要》

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对募集资金依法进行使用和管理，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存放与使用的情形。

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，更好的支持公司业务的拓展，保证公司战略的实施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、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合计申请综合授信 12.5 亿元（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3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7 月 31 日